

# 海原县李俊乡

##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海原县李俊乡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联系：海原县李俊乡人民政府综合办公室，地址：海原县李俊乡李俊村，邮编：755205，电话：0955-4761162。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李俊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区、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在县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正确领导和精心指导下，细化公开内容，优化政务服务，全面、准确、及时地将政府信息向社会公开，积极稳妥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 （一）主动公开

我单位本着“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梳理形成标准化公开清单并动态更新。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线上渠道，以及便民服务中心公示栏等线下阵地，多维度推送权威信息。本年度，我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37 条，其中扶贫救灾公示 35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1条,法治政府工作报告1条,涵盖财政、监督保障、法治建设专项工作等类别,聚焦社会关切,信息发布及时。

## **(二) 依申请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的受理、答复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2025年,我单位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况。

## **(三) 政府信息管理**

本年度,我单位为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落地见效,推动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小组进行了调整优化,由主要领导、各分管领导、四办三中心主要负责人、政务公开信息员组成。根据四办三中心的职能划分,明确、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主体、方式等内容,做好职能范围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同时,由各办(中心)主要负责人监督各自职能范围内的政府信息管理、信息发布、解读回应、依申请公开、公众参与等工作流程。在工作中,强化工作机制,形成由点到面,责任到人,落实落细政务公开日常工作。

##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以优化服务体验为导向,持续加强公开平台建设,构建“门户网站为主、政务新媒体为辅、线下渠道为补充”的多元化公开平台体系。抓好政务公开网站主阵地,严把公开信息质量,确保重要信息即时公开;做强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矩阵,发布政策解读、工作动态、回应群众关切;完善便民服务中心公开专区建设,配备便民

设备与专人引导，打通信息公开“最后一公里”，实现线上线下无缝衔接。

#### **（五）监督保障**

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如果有对信息公开工作中出现的敷衍应付、弄虚作假、未按要求完成任务等情况，造成严重后果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2025年，我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导致责任追究的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李俊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较2024年取得了较大发展，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公开内容与群众需求匹配度不足；二是政务新媒体存在更新频次不均衡现象，个别月份因阶段性重点工作冲突出现信息发布滞后情况；三是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存在短板，村级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多为兼职。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我乡主要通过以下措施精准施策、靶向发力：**一是聚焦群众需求，优化公开内容供给。**开展群众需求调研，通过村级座谈、入户走访、线上问卷等形式，全面摸排群众对村级惠民政策、矛盾纠纷调解、集体资产处置等高频事项的信息需求。**二是规范运营管理，筑牢公开平台阵地。**针对政务新媒体更新不均衡问题，制定《政务新媒体运营管理细则》，明确各平台（微信公众号、乡级村级公开栏等）更新频次要求，规定重要政策、紧急事项即时发布。**三是强化能力建设，提升队伍专业素养。**组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开展专题培训，培训内容聚焦《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核心条款、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答复规范、风险研判及典型案例分析等重点内容。针对兼职人员特点，制作简易培训手册和实操流程图，方便日常查阅学习。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5年政务公开工作完成情况。本年度，李俊乡认真贯彻落实区、市、县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严格公开信息发布要求，制定公开信息表格、文字内容审核细则；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建立政务公开工作AB岗制度，避免出现岗位“空档期”影响正常工作；建立多台电脑登录机制，并固定门户网站登录界面，方便及时公布政务信息；及时上传群众关注的涉农补贴等信息，倾听群众意见反馈，及时跟进落实，不断推进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幸福感。

（二）政府信息处理费。2025年，李俊乡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未收取信息处理费。